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5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8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118号和成世纪名园3A 21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有水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98名,代表股份275,45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63%。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6名,代表股份272,516,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292名,代表股份2,942,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
 注:本公告比例数据与合计数若有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累积投票表决,下列人员补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郭少明先生、倪洁云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郭少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74,480,11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4%;
 是否当选:郭少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选举倪洁云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74,398,79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2%;
 是否当选:倪洁云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5,361,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6%;反对74,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弃权22,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3.0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5,372,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7%;反对68,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2%;弃权17,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3.0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更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4,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3.0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8,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2,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上述子议案分别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4.0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8,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7,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5,36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2,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40,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4,7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8,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6,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8,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4.0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3,938,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45%;反对1,50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55%;弃权17,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5.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75,363,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7%;反对7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3%;弃权19,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

本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李俊男、刘显佐律师出席并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6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118号和成世纪名园3A 21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人员9人,列席管理人员4人,会议由董事长郑有水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补选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68,0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1%;反对67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89%;弃权3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2%。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2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1247%;反对67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536%;弃权3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17%。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78,5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31%;反对68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29%;弃权2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0%。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32,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996%;反对68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1805%;弃权2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26%。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66,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150%;反对67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4%;弃权3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6%。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3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973%;弃权3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8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义律师事务所
 2.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姓名:司慧、张豆
 3.结论意见:本律师认为,富煌钢构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5-071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胡刘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安排及时间精力有限等,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胡刘芬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以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胡刘芬女士的原定任职到期日为2026年6月26日。胡刘芬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与公司 & 董事会并未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与其辞职有关的其他事宜。截至本公告日,胡刘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胡刘芬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三人且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胡刘芬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胡刘芬女士将继续履职。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及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公司董事会对胡刘芬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1.胡刘芬女士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5-070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取消、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8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巢湖市黄麓镇富煌工业园富煌大厦公司8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杨俊斌董事长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52人,代表股份147,381,4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859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45,546,4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438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8人,代表股份1,83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6%。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8人,代表股份1,835,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16%。

2.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3.公司聘请的安徽义律师事务所司慧律师、张豆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77,0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21%;反对67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13%;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6%。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3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152%;反对67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98%;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51%。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78,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31%;反对6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6%;弃权24,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3%。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30,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6152%;反对67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98%;弃权2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351%。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80,3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43%;反对6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06%;弃权2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1%。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3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7950%;反对6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898%;弃权2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152%。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46,689,7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07%;反对67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57%;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6%。

本议案系逐项表决议案,各子议案表决结果具体如下: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14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3072%;反对67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975%;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953%。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7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19年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110kV交流电力电缆、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

具体销售及进场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尚未完结中标项目签署合同及执行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67,721.06万元(含税),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补选倪洁云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与郑有水先生(主任委员)、彭松

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补选倪洁云女士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彭松先生、郑焕然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补选郭少明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彭松先生(主任委员)、郑焕然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补选郭少明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倪洁云女士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彭松先生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董事会对相关制度的修订、制定进行了逐项审议: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9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0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十一项制度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7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19年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110kV交流电力电缆、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

具体销售及进场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尚未完结中标项目签署合同及执行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67,721.06万元(含税),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7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中标的主要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19年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低压交流电力电缆(普通型)材料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0年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为27,148万元(含税)。

公司下属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于2021年8月4日收到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4日作出的《中标通知书》,确认中标南方电网物资有限公司2021年110kV交流电力电缆、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低压电缆框架招标部分项目(以下简称“2021年下属子公司中标项目”),按中标比例预估中标金额合计为29,371.21万元。

具体销售及进场公告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二.尚未完结中标项目签署合同及执行情况
 截至2025年11月30日,上述标包中本公司已签订合同金额总计67,721.06万元(含税),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82 证券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5-087

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次限售股份;股票发行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93,279,174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93,279,174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16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10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75号),同意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东微”)科创板)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股份总数为1,199,104,11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79,439,511股,无限售流通股为119,664,6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共涉及限售股限售14名,分别为天津东方创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创投”)、盐城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高投”)、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北京电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控投资”)以及北京联芯一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二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三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四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五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六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七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八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九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联芯十一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分别简称“联芯一至十号”、“联芯十一号”、“联芯十二号”、“联芯十三号”、“联芯十四号”、“联芯十五号”、“联芯十六号”、“联芯十七号”、“联芯十八号”、“联芯十九号”、“联芯二十号”、“联芯二十一号”或“联芯平台”),对应限售股份数量合计193,279,174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5年12月1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占股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今,占股股本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379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成,公司激励计划实施前股本为1,199,104,111股,变更后股本为1,202,884,11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2025年7月28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225,083,986股限售股登记完成。公司股票由1,202,884,111股变更为1,427,978,09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3.公司于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动离任,根据《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故回购注销限售股数量合计为360,000股,公司股票由1,427,978,097股变更为1,427,618,097股。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除上述股本数量变动情况外,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回购注销、公积金转增及其他导致导致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的承诺
 (一)京东方创投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